

证券代码：837084

证券简称：新斯顿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四川新斯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3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西体北路 5 号力博商务楼 4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彭晋川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03），议案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新斯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四川新斯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15 日